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8378272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3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品尚智控科技（绍兴越城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心大道以东（富恩大桥旁）1幢9楼902-2室

代理机构 绍兴世标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带有集成电路的卡；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；电开关；放映设备；遥控装置；电子防盗装置；